

一般

# 固原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固财（行）指标〔2023〕483号

## 关于调剂下达教育体育局相关 预算指标的通知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、体育活动中心、各相关学校：

根据固原市教育体育局《关于下达教育质量提升行动项目资金的函》（固教体函〔2023〕103号）、《关于调剂2022年自治区青少年校园足球项目资金的函》（固教体函〔2023〕114号）和《关于调剂党建及教育政策课题等项目资金的函》（固教体函〔2023〕118号）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要求，现将固原市教育体育局2022年和2023年部分专项资金65.4万元予以调剂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管

理和使用资金，专款专用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。加强资金监管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严禁截留挪用。

二、各单位要加强项目和资金监管，切实履行责任、规范使用资金。严格按照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167号）要求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，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三、请市教育体育局切实履行主管部门职责，抓好项目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1. 调剂项目资金分配表  
2. 项目绩效评价表



2023年10月24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